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JUN HOLDINGS LIMITED

華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

**完成有關本公司出售及視作出售
華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合共約22.00%股權之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華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有關該等交易之公告(「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該等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等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該等交易已根據各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完成。

* 僅供識別

該等交易完成後，華君科技集團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因此，其業績將不再綜合計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而華君科技集團則由本公司透過華君物流間接擁有29.00%權益。

承董事會命
華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孟廣寶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孟廣寶先生(主席)、吳繼偉先生(行政總裁)及郭頌先生(副行政總裁)；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柏林先生、沈若雷先生及潘治平先生組成。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